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8月31日起新增委托江苏银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江苏银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260108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260112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262001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260116(A类)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0020	景顺长城债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0311	景顺长城货币基金
7	000380(A类)	景顺长城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0465	景顺长城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0678	景顺长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0979	景顺长城债券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22444	景顺长城环保优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1975	景顺长城环保优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1974	景顺长城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2792(A类)	景顺长城量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93(C类)	
15	004476	景顺长城沪深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6201	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日期截至至2018年9月7日，敬请投资者留意并按规定时间内提交认购申请。

2、销售机构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华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联系人：张洪伟

电话：025-58587036

传真：025-58587820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网址：www.jsbchina.cn

二、通过江苏银行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江苏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江苏银行在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3、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注：适用基金中有如下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465	景顺长城鑫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01	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江苏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3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江苏银行定期自动从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周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江苏银行的有关规定。

3、相关说明

若今后江苏银行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江苏银行最新规定为准。

4、通过江苏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18年8月31日起在江苏银行开通上述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注：（1）适用基金中同一基金的不同类别/级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2）适用基金中有如下基金暂未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465	景顺长城鑫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2001	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01	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江苏银行规定的定期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5、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 0755-82370698

网址：[www.igwmfmc.com](http://igwmfmc.com)

2、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网址：www.jsbchina.cn

三、通过江苏银行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江苏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江苏银行在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4、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注：适用基金中有如下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软件许可使用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18-058

甲方消费收入 = 甲方各支付渠道总收入-甲方各支付渠道手续费

乙方消费收入=乙方法支付渠道总收入-乙方法支付渠道手续费或通道费

总消费收入=甲方消费收入+乙方消费收入

3、收益分配：产生的消费收入的收益由平治信息、天翼网络按比例分成。

4、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不承担，或不及时、充分地承担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义务即构成违约行为，履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纠正其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履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履约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5、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天翼网络是一家经营范围包括移动终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通过互联网和移动端的方式为终端用户提供增值服务的专业化公司。

平治信息的主营业务为数字阅读，公司拥有海量优质的作品和有声阅读内容，通过PC、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子阅读器、车载、可穿戴设备等阅读载体为用户提供高品质的数字阅读服务，内容涵盖网络文学、出版书籍、杂志、报纸、电台广播、曲艺杂谈、教育培训讲座等，可全方位满足用户的阅读需求。

本次合作有利于拓展公司的业务布局，为公司目前的推广渠道的重要补充，可以有效地将平治信息的数字阅读作品通过移动端快速分发、传递到市场，扩大文学作品的覆盖范围。通过本次合作，可以发挥合作双方各自的优势，从而产生协同效应，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资源整合能力，增强公司数字阅读业务的拓展能力，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战略性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1、合同执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产生任何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履行该协议而对合作方产生依赖。

2、公司与天翼网络的本次合作属于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收入以分成模式分配，不涉及具体金额，协议所述消费收入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合作对公司当年及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双方签署的《软件许可使用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2018-052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所用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83	钱江水利	2018/8/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持股5%以上的股东。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登记时间：2018年8月31日—2018年9月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5:00)(双休日除外)

3、登记地点及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94387

4、传 真：0571-87974400(传真后请来电确定)

六、其他事项

1.出席者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2.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三台山路3号

邮政编码：310013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请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声明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9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3、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4、特别决议议案：无

5、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6、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